

证券简称：方大炭素

证券代码：600516

公告编号：2023—073

方大炭素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非公开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
拟进行股权补充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方大炭素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9月12日收到控股股东辽宁方大集团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方大集团）通知，方大集团拟以所持有的公司部分无限售流通股股票用于方大集团2021年非公开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的补充质押。

根据《辽宁方大集团实业有限公司2021年非公开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约定，方大集团拟将其持有的公司20,000,000股无限售流通股股票补充质押给方大集团2021年非公开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的受托管理人，并将该部分股票划转至方大集团与可交换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开立的“辽宁方大集团实业有限公司—辽宁方大集团实业有限公司2021年非公开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质押专户”，用于对方大集团2021年非公开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交换股份和本息偿付提供担保。

关于方大集团2021年非公开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补充质押登记及后续事项，公司将根据相关监管规定及时披露，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方大炭素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3年9月13日